

# 江阴市教育局文件

澄教发〔2024〕8号

## 江阴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

市直属学校，局机关，各直属事业单位：

2024年你单位部门预算经市政府审定，并报市人大审议通过，现予以下达。请认真组织预算执行，不断增强预算约束，努力增收节支，确保年度预算平衡，促进各项事业发展。现就预算执行过程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严格执行支出预算，强化预算约束。

必须严格按核定的标准和内容执行预算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除国家、省、市出台增资政策、机构调整、职能整合、成建制增人等特殊事项，由市财政根据市有关规定及市组织、人事部门审批情况，追加相关部门（单位）支出预算外，其余支出预算不予追加；因突发事件处置、应急救援救援、风险防范化解等符合《关于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规范预算追加的实施意见》（澄政办函〔2021〕508号）等文件规定追加范围的事项，严

格按照文件执行。

## 二、继续深化落实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

把握好财政预算公开的总体原则，周密细致做好预案，在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的同时，注重数据分析对比，存在明显差异的以及公开后公众提出的其他相关问题，要妥善做好数据解释说明工作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各单位应当于收到部门预算批复后 20 日（自然日）内完成预算公开工作。

附件：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（数据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 
（预算公开）模块）

